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6项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张建强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告：《金钼股份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2023-031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告：《金钼股份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2023-032）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对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同意对《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